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許惠玲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sh152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500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5006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國小教師社會領域統整與探究實作產出型工作坊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社會領域五年級及六年級教師組隊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3年5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6214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國小社會領域教師統整與探究實作教學知能，國教署委請臺北市立大學於本年7月至8月辦理旨揭計畫（詳如附件）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國小五年級及六年級社會領域教師為優先。

（二）辦理方式：分為北中南3區各辦理1梯次（每梯次各辦理3日），各區以10隊為限，每隊3至4人，可跨校組隊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請各隊聯絡人彙整組員3至4位報名表，於113年6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前，將電子檔寄至指定信箱ssedu@go.utaipei.edu.tw。

三、全程參與者核發18小時研習時數，研習產出之教案倘經評





選為優良教案者，將獲頒國教署獎狀，並將教案置於「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整合平臺」（CIRN）以及活動網頁，提供全國國小社會領域教師參考運用。

四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假出席旨揭工作坊。

五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計畫專任助理臺北市立大學（陳小姐；電話：02-23113040轉8413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